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 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 “身边的好老师”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全省师德师风建设，引导广大教师爱岗敬业、立德树人，根据省教育厅、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印发〈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教通〔2021〕44 号）精神，经研究，决定开展“身边的好老师”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主题

大力推介和宣扬身边的好老师，用生动、丰富、鲜活的师德人物与师德故事诠释新时代师德内涵，引导广大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二、征文对象及要求

（一）征文对象

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的在职教师。

（二）征文要求

征文作品必须紧扣征文主题，推介自己身边的好老师，反映师德高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立德树人、爱岗敬业、乐于奉

献、改革创新的育人先进事迹。推介人物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先进性、典型性和示范性。征文内容必须真实，严禁杜撰。作品体裁以记叙文为主，篇幅 2000—3000 字为宜。

三、征文组织机构

此次征文活动由省教育厅、省委教育工委主办，由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承办。成立征文活动评选工作委员会，由上述单位组成，评选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评委办”）设在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教育人力资源研究所，负责征文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

四、征文活动安排

（一）作品征集及初评遴选

由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等学校结合本地、本校实际组织实施。各中小学校在职教师的作品征集及初评遴选工作，统一由当地市州教育（体）局组织。

（二）征文作品推荐

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等学校对征文作品组织初评遴选后，于 7 月 8 日前将《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身边的好老师”征文活动报名表》（附件 2）和《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身边的好老师”推荐征文作品汇总表》（附件 3）的盖公章 PDF 扫描件和 Excel 表格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其中，市州教育（体）局发送至电子邮箱：hnjkyrls@163.com，本科高校发送至电子邮箱：sjkygjs@hnedu.cn，高职高专院校发送至电子邮箱：liqiong@hnedu.cn。征文作品推荐名额见附件 1。

（三）省级评选

1. 评委办组织专家对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等学校推荐上报的作品进行网上独立评选和现场集中评选。

2. 评委办将专家评选结果报评选工作委员会审议、批准后予以公示，并对公示期间出现异议或质疑的征文作品组织复核或调查。

3. 省教育厅通报征文评选结果，对“身边的好老师”的突出事迹，将通过主流媒体进行宣传推介。

五、奖项设置

按照各市州和高校推荐作品总数 10%、20%和 30%的比例，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以及优秀奖若干。同时，根据征文活动宣传发动、组织实施以及征文作品质量情况，设置优秀组织奖若干。向获奖个人及单位颁发证书。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征文活动方案。要深入做好征文活动宣传发动和作品征集工作，引导广大教师积极参与到征文活动中来。本次征文活动的宣传发动、组织实施等情况，将作为各有关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成效的重要内容。

（二）严格把关推荐。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等学校要认真做好征文作品的初评遴选和推荐上报工作，并对所推荐的征文作品内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所推荐征文内容的真实性、典型性、时代性。

(三) 大力宣扬典型。各地各校要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媒体等多种形式, 广泛宣扬“身边的好老师”的典型事迹, 引导广大教师学习典型、争当典型、赶超典型, 努力营造争先创优、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

联系方式:

1. 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肖辉, 0731 - 84402907;
2. 省教育厅教师工作与师范教育处: 黄树清, 0731 - 84736649。

- 附件: 1. 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身边的好老师”
征文作品推荐名额分配表
2. 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身边的好老师”
征文活动报名表
3. 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身边的好老师”
推荐征文作品汇总表

湖 南 省 教 育 厅

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25 日

附件 1

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 “身边的好老师” 征文作品推荐名额分配表

市州、高等学校	推荐作品名额
长沙市	61
株洲市	25
湘潭市	16
衡阳市	48
邵阳市	45
岳阳市	32
常德市	30
张家界市	10
益阳市	24
郴州市	37
永州市	43
怀化市	31
娄底市	28
湘西自治州	20
高等学校	每校不超过 10 篇
备注	

附件 2

2021 年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年 “身边的好老师” 征文活动报名表

姓名		职称 职务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方式	手机： 办公电话： QQ： 电子邮箱：		
作品名称			
作者承诺	本人所提交的参评作品属个人原创，作品内容真实，如有抄袭剽窃、虚构事实等行为，愿意承担一切不良后果。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第一作者签名： 年 月 日 </div>		
所在单位 意见			
市（州）教育 （体）局意见			

注：高等学校只需要填写单位意见。

注：此表格电子文档请以 EXCEL 表格形式发送相关电子邮箱。